

# 关于调整旗下部分互认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单笔最低追加 申购金额及单笔最低赎回份额的公告

经下述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东亚联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与内地代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地代理人”或“天弘基金”)协商一致,决定自2025年3月19日起,调整下述基金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单笔最低追加申购金额及单笔最低赎回份额,详情如下:

##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内地销售机构申购下述基金且符合下述基金适用于内地销售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信托契约》等法律文件规定的内地投资者。

## 二、适用基金份额类别范围

基金份额类别名称	基金代码
东亚联丰亚洲债券及货币基金-A 类别人民币 (对冲)(分派)	968018
东亚联丰亚洲债券及货币基金-A 类别人民币 (对冲)(累积)	968021
东亚联丰亚洲债券及货币基金-A 类别人民币 (累积)	968169
东亚联丰亚洲债券及货币基金-A 类别人民币 (分派)	968170
东亚联丰环球股票基金 R(3) 类别人民币	968157

## 三、调整方案

自2025年3月19日起,内地投资者通过内地销售机构的首次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元,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元。单笔最低赎回份额为5份基金份额,无最低持有额要求。

内地销售机构对前述限额另有规定的，以各内地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但不得低于上述限制。

对内地投资者而言，上述基金的前述限额由内地代理人或内地销售机构设置，内地投资者应向内地代理人或内地销售机构进行查询。

####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调整上述基金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单笔最低追加申购金额及单笔最低赎回份额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在办理基金交易前，请仔细阅读登载在天弘基金网站(<http://www.thfund.com.cn>)的上述基金适用于内地销售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信托契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告，并确保遵循其规定。

2、上述基金作为香港互认基金在内地公开销售，其投资运作、风险特征、法律法规适用等与内地基金产品不同，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上述基金法律文件及公告（包括当中的风险揭示内容），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3、内地投资者申购本基金的申购份额的确认将以截位法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不足小数后2位数的零碎份额的有关申请款项将由本基金留存。敬请投资者留意。

#### **五、内地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若投资者对上述内容有任何疑问，可通过以下方式与天弘基金联络。谨此感谢投资者一直以来的宝贵支持，并期望继续为投资者提供服务。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046

网站：[www.thfund.com.cn](http://www.thfund.com.cn)

#### **六、风险提示**

1、投资涉及风险(包括可能会损失投资本金)，基金份额净值可升可跌，过往表现并不可作为日后表现的指引。投资前请参阅上述基金适用于内地销售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信托契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告所载详

情，包括投资于上述基金的主要风险、对于内地投资者的特殊风险以及有关上述基金作为香港互认基金的特有风险。

2、上述基金系依据《香港互认基金管理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后在内地公开销售的香港互认基金。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上述基金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上述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上述基金没有风险。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